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若有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杨凌示范区交通运输局 (单位名称) 的渭河大桥右幅桥维修整治工程设计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渭河大桥右幅桥维修整治工程设计 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(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陕西交控通宇交通研究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09 人, 营业收入为 27471.57240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7062.722692 万元<sup>1</sup>, 属于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 属于 / (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/ 人,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  陕西交控通宇交通研究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03月31日

**备注:**

1.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(2011) 300号)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库(2020) 46号)相关规定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